

廣州·南沙

優勢及產業政策簡易版

立足灣區、協同港澳、面向世界的
重大戰略性平台



微信關注

廣州南沙開發區(自貿區南沙片區)管委會

網址:<http://www.gzns.gov.cn/>

廣州南沙開發區港澳合作事務辦公室

地址:廣州市南沙區黃閣鎮中國鐵建環球中心5-2號樓9樓

南沙服務窗口:廣州南沙港澳合作促進中心

地址:廣州市南沙區蕉西路126號創享灣4號樓5樓

諮詢郵箱:info.ns@nansha.com.hk

香港服務窗口:廣州南沙新區香港服務中心

葉澤恩首席聯絡官

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906單元

郵箱:raymond.yip@nansha.com.hk

2022年7月



目錄

CONTENTS



南沙新區簡介 02

《南沙方案》新機遇 06

港澳青年創業就業 08

獨角獸企業 10

總部經濟 12

科技創新 13

先進制造業和建築業 14

航運物流業 15

金融服務業 16

進口貿易 18

商貿業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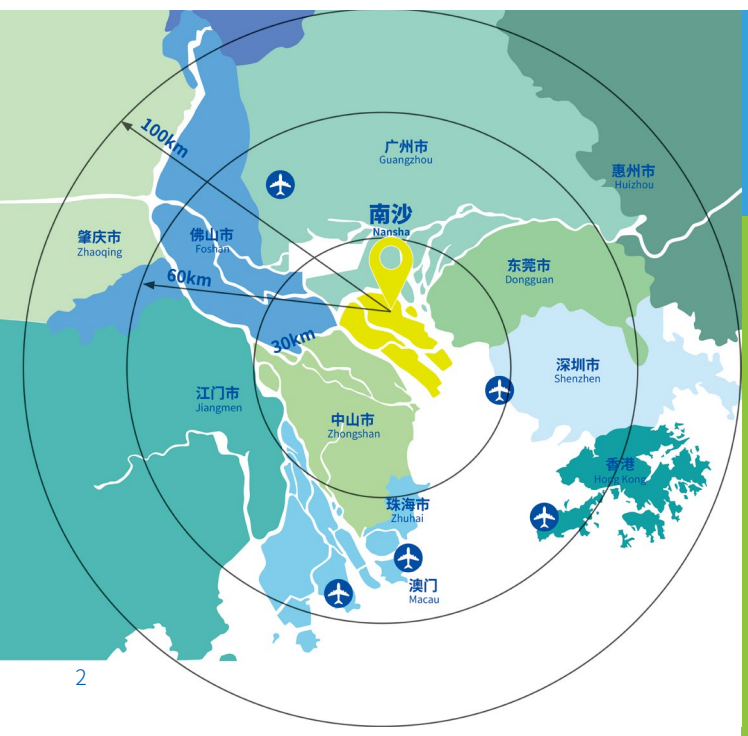
現代服務業 19

人工智能 20

生物技術 21

南沙新區簡介

- ★ 地處粵港澳大灣區地理中心，面積**803平方公里**
- ★ 經由廣深港高鐵半小時可通達香港，是廣州市距離香港最近的行政區
- ★ 2012年，南沙獲國務院批准成為國家級新區，承擔國家重大發展和改革開放戰略任務
- ★ 2015年4月，廣東自貿試驗區南沙新區片區掛牌成立
- ★ 2022年6月，國務院發佈《**廣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粵港澳全面合作總體方案**》，支持廣州南沙打造成為**立足灣區、協同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戰略性平台**，南沙在國家發展大局中的戰略地位不斷躍升



- ★ 廣東省唯一國家級新區
- ★ 廣東自貿試驗區面積最大片區
- ★ 粵港澳全面合作示範區
- ★ 綜合保稅區
- ★ 國家進口貿易促進創新示範區
- ★ 大灣區綜合性國家科學中心主要承載區
- ★ 國內為數不多同時享受 QDLP 和 QFLP 兩個試點政策的地區
- ★ 全國首個國際化人才特區
- ★ 聯合國「全球最適宜居住金獎」城市
- ★ 「中國最具幸福感城區」

* 文中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



南沙官方
微信公眾號



南沙投資
促進局
官方微信



南沙政府
門戶網頁



產業政策
彙編



全國規模最大國際郵輪母港



擁有華南地區**最大集裝箱樞紐港**、**全國規模最大國際郵輪母港**



香港科技大學(廣州)



落地香港科技大學(廣州)、民心港人子弟學校，建設港式國際化社區



全國第三大造船中心，僅次於上海、大連



2021 年地區生產總值突破**2000 億元**



汽車產業集群產值超千億，集聚 **620 多家** 人工智能和生命健康企業，海洋科技、航空航天等戰略性新興產業蓬勃發展



落戶大灣區科學論壇永久會址、國際金融論壇 (IFF) 永久會址



廣州期貨交易所



山、城、田、江、海交相輝映，水鄉文化、嶺南文化、海洋文化韻味獨特，麒麟舞、鹹水歌、香雲紗納入非物質文化遺產



跨境電商保稅進口貨值占全國五分之一，助力廣州跨境電商零售進口**連續 8 年位居全國第一**



廣州期貨交易所等金融平台加快建設，私募基金管理規模超 **2000 億**，世界 500 強企業投資項目達 **230 個**



南沙濕地公園

《南沙方案》新機遇



科技支撐



深度融合



內聯外通



制度創新



安居樂業

對先行啟動區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 **15%** 稅率征收企業所得稅

對在南沙工作的港澳居民，免征其個人所得稅稅負超過港澳稅負的部分

符合條件的港澳居民到南沙創業的可同等享受創業擔保貸款和貼息等當地扶持政策

對具有香港協會（學會）資格的香港建築師、結構工程師、建築測量師與內地相應協會會員資格互認

允許港澳科研機構因科研、測試、認證檢查所需的產品和樣品免於辦理強制性產品認證

通過華南技術轉移中心、港科大科創成果內地轉移轉化總部基地等平台，積極轉化香港電子工程、計算機科學、海洋科學、人工智能和智慧城市等創新成果

支持香港私募基金參與南沙港資創新型科技企業融資

支持符合條件的港澳投資者依法申請設立證券公司、期貨公司、基金公司等持牌金融機構；支持粵港澳三地機構合作設立人民幣海外投資基金

建設引進港澳現代化管理模式的大型綜合性公辦醫院

推動粵港澳三地加強社會保障銜接，擴大香港「長者醫療券」使用範圍

加快建設南沙（粵港澳）數據服務試驗區，建設國際光纜登錄站

建立健全與港澳之間食品原產地可追溯制度

支持南沙在跨境機動車險、跨境商業醫療保險等方面先行先試，促進粵港澳三地保險市場融合發展



* 上述政策實施細則正在制定，即將推出

* 更多創新內容請掃碼瀏覽政策全文



港澳青年 創業就業「新十條」



政策解讀

✓ 給予到南沙就業執業的港澳青年一次性**最高 12 萬元**就業獎勵和每月**最高 5000 元**薪金補貼。給予聘用港澳青年的用人單位**最高 20 萬元**招聘錄用獎勵。給予促成港澳青年南沙就業的人力資源服務業企業、組織、機構**最高 10 萬元**促進就業獎勵

✓ 每年提供**不少於 1000 個**區內實習崗位，提供食宿、交通、保險等保障服務，並設立**不少於 200 萬元**專項實習補貼

✓ 鼓勵在南沙的港澳青年參與各類職業技能培訓，給予獲取職業資格、技術職稱和執業資格證書的港澳青年**最高 8 萬元**補貼

✓ 開辟港澳青創企業落戶綠色通道，提供登記註冊、場地租賃、人才招聘、法律援助等全方位支持和**最高 370 萬元**創新創業獎補資金

✓ 發起設立**10 億元**規模的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金。鼓勵風投基金投向區內港澳青創項目，按照投資額度累計予以**最高 1000 萬元**獎勵。鼓勵銀行業金融機構對區內港澳青創項目予以信貸支持，**最高給予 250 萬元**貸款風險補償

✓ 建設一批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每年**最高給予 100 萬元**補貼。給予獲得港澳特區政府或廣州市級及以上政府部門授牌的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一次性**最高 100 萬元**的**1:1**配套獎勵

✓ 對在南沙、港澳地區主辦或承辦粵港澳青少年大型交流活動的境內外企業、社會組織、機構每年**最高給予 50 萬元**活動補貼。對為南沙引進粵港澳青少年活動或組織港澳青少年來南沙研學交流考察的境內外企業、社會組織、機構，每年**最高給予 30 萬元**獎勵

✓ 解決港澳青年住房之憂，為符合條件的港澳青年提供港澳青年公寓或每人每年**最高給予 2 萬元**住宿補貼。支持符合條件的港澳青年購買共有產權房

✓ 符合條件的持卡者在南沙可享受居留、住房、子女入學、就醫、工商、稅務等全方位綠色通道服務，實現「一卡走南沙」。給予在南沙創業就業的港澳青年每人每年**最高 2 萬元**生活補貼和每人每年**最高 5000 元**醫療保險補貼

✓ 建立首席服務官制度，為來南沙遊學、實習、就業的港澳青年提供全流程一對一定向管家式服務，及時為港澳青年提供適應性輔助



獨角獸企業「黃金牧場」九條



政策全文



企業案例



政策解讀

✓ 獨角獸企業落戶認定**最高給予 1000 萬元**，上市**最高 1000 萬元**，提升至總部最高**3000 萬元**的獎勵

✓ 獨角獸企業及高管**最高享受「100%」**三重經濟貢獻獎勵：企業經營、高管人才地方經濟貢獻和因股權激勵行權後產生的地方經濟貢獻

✓ 企業高層次人才可享受「團隊+項目」**最高 1 億元**獎勵；企業自主推薦認定南沙區高層次人才，每人**300 萬元**獎勵；每年提供**不少於 300 張**廣州市人才綠卡和**600 套**人才公寓

✓ **最長 3 年**按企業研發經費投入的**20%**給予累計最高**1 億元**的研發投入補助

✓ 每年安排**不低於 10 億元**資金支持應用場景及示範性項目建設，優先推廣獨角獸企業產品及服務

✓ **最高給予 2000 萬元**的並購支持，企業貸款按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LPR) 的**50%**給予貼息扶持，發行「雙創債」、「綠色債」等新型債券融資按照發行票面利率的**30%**給予扶持，企業投保科技保險按保費支出的**最高 60%**給予支持

✓ 租賃辦公用房、廠房、倉庫等載體享受**100%**租金扶持，購置自用辦公房產最高一次性扶持**1000 萬元**

✓ 成功引進一家獨角獸企業總部落戶**最高給予 500 萬元**引薦獎勵，支持搭建獨角獸企業交流平台並按活動場地租賃支出給予**100%**支持

✓ 組建政府、企業、專業服務機構三位一體協同對接平台和服務團隊，具有重大帶動作用的獨角獸企業給予「一事一議」方式支持



總部經濟



對新引進及認定的總部型企業**最高給予2000萬元**的落戶獎勵，**連續5年**給予企業對南沙經濟貢獻**95%**的獎勵



對總部型企業租用辦公用房**連續3年**每年**最高給予300萬元**的補助，購置辦公房產的**最高1000萬元**的購置辦公房產補助



對總部型企業升級為全球、亞太、全國總部或首次被評為**世界1000強**、**中國500強**給予**1000萬元**獎勵，首次被評為**世界500強**的給予**2000萬元**獎勵



政策全文



企業案例



科技創新



政策全文



對境內外（含港澳）高端領軍人才創新創業團隊**最高給予2000萬元**資助，**連續資助5年**



對高層次人才**最高給予1000萬元**安居補貼



每個重大科技創新平台**最高給予2億元**的資金支持，對經國家、廣東省、廣州市立項的重大科技基礎設施項目，按廣州市扶持標準給予**1:1**配套資金支持



對新型研發機構在建設期內**最高給予1億元**的補助



鼓勵企業加大研發投入，對研發經費支出**最高給予10%、1000萬元**的一次性資金獎勵



每年安排**1億元**對開展核心關鍵技術攻關、企業技術難題揭榜等研發活動單個項目**最高給予1000萬元**資金支持

企業案例

暗物智能獲
5億元戰略投資



詳細案例

科創產業地圖

南沙科創
產業地圖



詳細內容



先進制造業和建築業

對新落戶的先進製造業和建築業企業，按總部和非總部分別**最高給予 2000 萬元**和 **12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新落戶先進製造業項目，給予**最高 2 億元**獎勵

對實施總投資 **500 萬元**以上技術改造項目的企業，連續三年按對南沙新增經濟貢獻的 **80%** 進行獎補

對獲得國家、廣東省、廣州市扶持資金的製造業企業，**最高給予 500 萬元**的配套扶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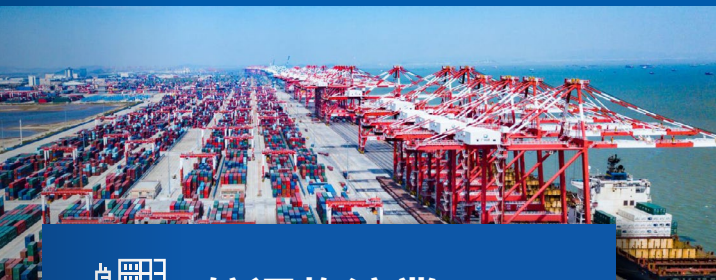
對建築業企業，按其經營貢獻**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的獎勵

建築業企業提升為施工總承包特級或一級資質的，一次性獎勵 **500 萬元**

對新落戶的建築業企業租用辦公用房的，連續三年每年**最高給予 250 萬元**的補貼；購置辦公用房的，**最高給予 800 萬元**的補貼



政策全文



航運物流業

對新落戶的船公司，**最高給予 20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對新設立的航運物流企業，前三年按其對南沙經濟貢獻的 **95%**，後兩年按 **50%** 給予獎勵

對新增貿易航線給予每條**最高 300 萬元**的獎勵。對開通進口汽車滾裝船航線的企業每年**最高給予 200 萬元**的航線補貼

對外貿船公司按外貿集裝箱吞吐量**最高給予 300 萬元**的獎勵；對內貿船公司按內貿集裝箱吞吐量**最高給予 100 萬元**的獎勵

對國際船舶管理機構和國際船舶檢驗機構入駐南沙開展業務每年**最高給予 200 萬元**的補貼

對國際海員培訓專業機構開展培訓業務每年**最高給予 500 萬元**的獎勵。對海員外派機構開展海員外派服務每年**最高給予 200 萬元**的獎勵



政策全文



金融服務業



政策全文



QLP 政策



QLP 政策



對重點持牌法人金融機構**給予 1800 萬元**落戶獎勵。對重點發展金融企業**最高給予 1200 萬元**落戶獎勵



重點持牌法人金融機構，前 3 年 **100%** 獎勵；重點發展金融企業，前 3 年最高 **95%** 獎勵；給予特色金融企業地方經濟貢獻獎勵，連續 5 年 **95%** 獎勵



金融企業首次被評為世界企業 1000 強、500 強或中國企業 500 強，一次性**最高給予 2000 萬元**獎勵；對重點持牌法人金融機構和重點發展金融企業，按其新增實繳資本規模，**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獎勵



對股權投資有限合夥企業的自然有限合夥人，按投資性收益及股權轉讓收益的地方經濟貢獻，給予**80%**的獎勵



對金融企業給予為期 3 年每年**最高 300 萬元**辦公用房補貼，**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的購置辦公房產補貼。按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引進企業對南沙貢獻，一次性給予交易平台 **10%** 獎勵



對 SPV 企業給予最高地方經濟貢獻 **95%** 獎勵。融資租賃單個租賃服務項目**最高給予 500 萬元**獎勵；開展跨境融資業務按其代扣代繳企業所得地方經濟貢獻，給予 **50%** 獎勵



後備上市企業上市，**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獎勵；同一企業自新三板精選層轉板上市，最高可獲得 **1300 萬元**獎勵



對引入重點持牌法人金融機構，**最高給予 500 萬元**獎勵。對引入重點發展金融企業，**最高給予 300 萬元**獎勵。對引入企業在境內外上市或在新三板，**最高給予 50 萬元**獎勵



對股權投資企、投資控股類企業投資區內上市，非上市企業，根據投資規模**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獎勵。對金融科技企業給予創新獎 (**500 萬元**)、卓越獎 (**300 萬元**)、超越獎 (**100 萬元**) 和培育獎 (**100 萬元**)



對金融機構開展國家支持業務，按所獲國家級、廣東省級、廣州市級扶持獎勵，**最高給予 50%** 的資金配套。每年安排**最高 1500 萬元**資金用於金融服務平台辦公用房補貼、特色金融優秀服務平台評選、特色金融創新獎評選以及對舉辦金融行業的論壇活動給予補貼



進口貿易 促進創新示範區



對新註冊的進口企業**最高給予 2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對年進口額 **5000 萬美元** 以上的企業**最高給予 300 萬元**的增長獎勵



對進口生鮮冷鏈產品、藥品和醫療器械的企業**最高給予 200 萬元**獎勵



對通過南沙航空貨站進出口貨物的企業**最高給予 200 萬元**獎勵



對完成倉庫智能化升級改造的企業**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獎勵



對開展保稅燃油業務的企業**最高給予 150 萬元**的租賃儲油罐補貼，對安裝保稅燃油供應監控設施和信息化管理系統的**最高給予 100 萬元**的補貼



對使用全球溯源中心標識的企業**最高給予 30 萬元**的補貼



政策全文



企業案例



政策解讀



商貿業

(批發零售、住宿、餐飲、跨境電商等)



政策全文



新落戶商貿企業**最高給予 200 萬元**獎勵



商貿企業按其對南沙經濟貢獻**最高給予 40%**獎勵



獲認定為國家級、廣東省級、廣州市級電子商務示範企業、園區，按照獲得的扶持資金給予 1:1 配套扶持



跨境電子商務交易平台落戶，**最高給予 500 萬元**獎勵



現代服務業

(專業服務、會展、文創、教育醫療等)



政策全文



對國際及港澳臺專業服務業企業**最高給予 5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服務業企業按年度收入情況給予其對南沙經濟貢獻 **30%** 的獎勵



新設的服務業企業每年**最高給予 100 萬元**的辦公用房補貼



每年安排 **2000 萬元** 資金用於服務業類論壇、賽事等獎勵



國際及港澳臺專業服務專才，經評定給予每人每年一次性 **10 萬元** 獎勵



給予經評定的服務業行業協會、人才培訓和實驗基地每年**最高 50 萬元**補助

AI 人工智能產業

AI

對新落戶及認定的人工智能企業一次性**最高給予 2000 萬元**的開辦獎勵

AI

對經認定的人工智能企業，按其建設實際總投入的 **30%** 予以**最高 1000 萬元**的科研建設補助

AI

重點支持落戶南沙區人工智能企業參與南沙區示範性項目建設

AI

對經認定的人工智能企業，自落戶當年起 **4 年**內，給予區級經濟貢獻 **95%** 的獎勵

AI

對由天使投資、風險投資、創業投資等基金投資入股的人工智能企業，按照基金實際投資南沙人工智能企業資金的 **3%** 給予基金管理公司獎勵，單個項目獎勵**最高 200 萬元**，並按基金投入資金的 **7%** 給予該人工智能企業落戶支持，**最高 1000 萬元**



政策全文



企業案例

生物技術

生物技術

對硬件設施投入符合條件的生物技術企業，按投資額的 **10%** 給予獎勵

生物技術

對獲得新藥證書且符合產業化條件的，**最高獎勵 2000 萬元**

生物技術

對取得醫療器械註冊證且符合產業化條件的，**最高獎勵 300 萬元**

生物技術

對通過國際權威認證的藥品和醫療器械，**最高獎勵 200 萬元**

生物技術

對通過開展國際多中心臨床研究取得境外上市的新藥，**最高獎勵 500 萬元**

生物技術

對符合條件的生物技術企業給予 **50%**、每年**最高 200 萬元**的場地租金補貼；對重要生物技術公共服務平台，給予 **50%**、每年**最高 1000 萬元**的場地租金補貼

生物技術

對符合條件的生物技術企業，給予區級經濟貢獻 **50%** 的獎勵



政策全文



企業案例